

# 关于国融证券安泰月月发9月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第3次收益分配及份额调整的公告

尊敬的国融证券安泰月月发9月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及托管人：

根据《国融证券安泰月月发9月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有关约定，我司作为“国融证券安泰月月发9月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安泰月月发9月期”）的管理人，现决定对截至2024年11月26日登记在册的投资者进行收益分配，经管理人计算并由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现将安泰月月发9月期第3次收益分配的结果公告如下：

### 一、收益分配金额及份额调整情况

2024年11月26日安泰月月发9月期净值归一之前的单位净值为1.1164，累计单位净值为1.2435。安泰月月发9月期本次投资者分红金额4,800,220.15元，管理人业绩报酬1,518,466.13元，份额调整1,401,444.47份。

本次业绩报酬核算期起始日为2023年7月26日，结束日为2024年11月26日。本集合计划分别在2023年7月26日、2023年8月28日及2024年1月26日变更管理人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本次收益分配将参考份额锁定期适用相对应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在2023年7月26日（不包括本日）前购入或续作的计划份额在当个份额锁定期内适用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6.00%；在2023年7月26日（含本日）至2023年8月28日（不包括本日）购入或续作的计划份额在当个份额锁定期内适用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5.60%；在2023年8月28日（含本日）至2024年1月26日（不包括本日）购入或续作的计划份额在当个份额锁定期内适用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5.50%；在2024年1月26日（含本日）及之后购入或续作的计划份额适用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5.20%。安泰月月发9月期在本次产品开放退出口口终单位净值归一后，进入下一业绩报酬核算期。

### 二、收益分配方式及发放时间

本次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将于2024年11月26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发放。

### 三、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385）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rzq.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8日

